

港交 及結算 限公司及 港聯合交 限公司 公告的內容概不
， 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 聲，並 確表示，概不 因 公告全部
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 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 失承擔任何 任何。



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

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

(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6136)

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.8刊發之公告

公告乃由 達國際環 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根 港公司收購及合 守則(「收
購守則」)規則3.8刊發。

茲提述 轉良先生(「 先生」)、 Sharp Profit Investments Limited(「**Sharp Profit**」)，連同 先生合稱「聯合要約人」、中國水務集團 限公司及 公司刊發日
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的聯合公告，內容 關第一上海證券 限公司代表
聯合要約人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 要約以收購 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並註銷 公
司 行 購股權(「該公告」)；及 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四日採納的
購股權計劃。除另 界定外， 公告 界定的詞彙與該公告 予者具 相同
涵義。

有關本公司相關證券數目之更新

公司董事會(「董事會」)宣佈，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，(i)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，合共 4,000 份購股權已失效；及(ii)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規則，已配發合共 4,000 股股份，以行 4,000 份購股權，行價為每份購股權 0.5 港元，詳情載列如下：

購股權持有人	已行使購股權數目	已配發股份數目	所持購股權結餘	所持股份結餘
2 清 (附註 1)	2,000	2,000	—	4,000
2 彭永臻 (附註 1)	2,000	2,000	—	4,000
4 周偉 (附註)	4,000	4,000	—	4,000
4 周榮 (附註)	2,000	2,000	—	4,000
6 鐵軍 (附註)	6,400	6,400	4,000	6,400
6 韓忠 (附註)	6,400	6,400	2,000	6,400

交易披露

茲提醒聯合要約人及公司之聯人(定義見收購守則，包括或控制公司或聯合要約人發行任何類別相關證券或或以上之股)，於要約內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 露其於公司證券之交易。

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，收購守則規則2 註釋 全文轉載如下：

「股票、銀行及其他中介人的任何

代客 關證券的股票、銀行及其他人，都 一般 不在他們能力及的範圍內，確 客 知悉規則2 下要約人或受要約公司的聯人及其他人應 的 露 任何 及這些客 須 意 行這些 任何 直接與 者進行交 的自營 及交 應同樣地在適 情況下， 請 者注意 關規則。假如在 任何 日的 間內，代客進行的任何 關證券的交 的 值(除印花稅和) 於 10 萬元，這規定 不適用。

這 免不 會 改變主事人、聯人及其他人士自發地 露 身的交 的任何 不論交 涉及的 為 。

於執行人員 交 進行的 訊，中介人必 給予合 。因此，進行 關證券交 的人應該 白，股票 及其他中介人在與執行人員合 的過程中， 會 向執行人員提 該等交 的 關 料，包 客 的身分。」

承董事 命
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
主
李中

港，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

於 公告日 ，董事 會 包 八名董事，即執行董事 中先生、劉玉 女士、 啟 楠先生及周偉先生，非執行董事 雋 先生，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 榮先生、 清先生及彭永臻先生。

董事 會 公告 載 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 任何 並在 出一切合理 詢後確認， 彼等 深知， 公告 表達的意見乃 審慎周詳考 後方始 出，且 公告並無 漏其他事實，致 公告 載任何 陳述產生誤 。